

1. 概覽

本集團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i)合併營運溢利，(ii)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及(iii)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預測載於本招股書「財務資料—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溢利預測」一節。

以下詞語在本附錄二中有以下含義：

「投資經驗」指於合併收益表確認入賬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投資盈虧

「非營運投資回報」包括：

- (i) 投資經驗；
- (ii) 與投資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
- (iii) 與投資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管理費用；
- (iv) 投資連結式合約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動；
- (v) 分紅基金的保險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動；及
- (vi) 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權益的相應變動

「合併營運溢利」指稅前溢利，不包括以下非營運項目：

- (i) 投資經驗；
- (ii) 與投資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
- (iii) 與投資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管理費用；
- (iv) 投資連結式合約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動；
- (v) 分紅基金的保險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動；
- (vi) 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權益的相應變動；
- (vii) 投保人分佔有關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變動的稅項；及
- (viii) 本集團認為屬非營運收入及開支下的項目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所佔數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所佔數額。

「本集團股本證券投資」包括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其他投保人及股東應佔本集團的股本證券投資(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入賬)及本集團應佔分紅基金的股本證券投資(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入賬)。

「資本增值率」指本集團所經營的所有市場中(i)本集團於2010年5月31日股本證券投資及(ii)本集團於2010年11月30日預期股本證券投資兩者平均的公平值預期平均增減的百分率。

2. 基準及假設

本集團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i)合併營運溢利；(ii)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及(iii)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乃根據本集團截至2010年5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剩下六個月本集團業績預測編製。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亦基於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估計資本增值率編製。

雖然並不包括的非營運項目為本集團合併純利重要成分，但本集團認為列出合併營運溢利及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前合併營運溢利可有助了解及比較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本集團認為扣除非營運項目(大多取決於市場因素)波動的影響，可更清楚分辨變化趨勢。

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預測乃根據與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按以下假設編製：

- (i) 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經濟狀況、營商環境及人口情況自2010年6月1日起六個月內並無不利轉變；
- (ii) 本公司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當地貨幣兌美元的匯率與2010年7月31日的匯率比較並無重大波動，且港元自2010年6月1日起六個月內仍與美元掛鈎；及
- (iii) 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監管環境保持穩定，監管規定及政府政策並無重大變更。尤其是，本公司假設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於整個預測期保持不變。

3. 敏感度分析

溢利預測是前瞻性，因此會視乎市場狀況而改變。以下分析顯示上述假設如何影響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合併營運溢利、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前合併營運溢利及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

外匯變動

下表列出外匯變動的分析，尤其是美元兌本集團經營所在地貨幣的匯率。編製溢利預測時，本集團衡量美元兌各地貨幣變動(相對於2010年7月31日的匯率)對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預測業績的影響。

<u>百萬美元</u>	<u>對截至2010年 11月30日止年度 合併營運溢利 (預測)的影響</u>
美元兌各地貨幣貶值5%	38
美元兌各地貨幣升值5%	(38)
美元兌各地貨幣貶值10%	75
美元兌各地貨幣升值10%	(75)

預測新投入債券資金利息收益率變動

債券是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投資。下表列出2010年6月1日起六個月預測期間預測新投入債券資金(假設佔90%)的利息收益率變動將會對本集團合併營運溢利的影響。

<u>百萬美元</u>	<u>對截至2010年 11月30日止年度 合併營運溢利 (預測)的影響</u>
利率上升0.5%	8
利率下降0.5%	(8)

本集團營運溢利實際稅率變動

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合併營運溢利的實際稅率預期介乎16%至24%。本集團2009年合併營運溢利的實際稅率為19%。對於溢利預測，本集團假設2010年的合併營運溢利實際稅率約為20%。下表列出本集團實際稅率變動對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的影響。

<u>百萬美元</u>	<u>對截至2010年 11月30日止年度 友邦保險控股 有限公司股東 應佔合併 營運溢利 (預測)的影響</u>
本集團實際稅率減至16%	31
本集團實際稅率增至24%	(38)

以下特定項目或會影響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預測稅務開支：

- 中國的法定準備金改變，可能影響中國業務的應課稅溢利；及
- 營運溢利及非營運投資回報有關來源的預測變化或會影響本集團的實際稅率。

非營運投資回報

非營運投資回報預測反映本集團所經營的所有市場中(i)本集團於2010年5月31日股本證券投資及(ii)本集團於2010年11月30日預期股本證券投資資本增值率的假設增減。

2009財政年度，非營運投資回報的增減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股本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化的結果。本集團認為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股本證券投資波動仍會是非營運投資回報的主要貢獻來源，因此僅估計股本證券投資的資本增值率的增減。

截至2010年5月31日止六個月的非營運投資回報為265百萬美元。下表列出預測非營運投資回報對預期2010年資本增值率變化的敏感度及對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的相應影響：

<u>資本增值率(%)</u>	<u>(10%)</u>	<u>(5%)</u>	<u>5%</u>	<u>10%</u>	<u>15%</u>
非營運投資回報 (百萬美元)	(172)	46	484	702	921
對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應佔合併純利的影響 (百萬美元)	(168)	(3)	349	521	693

以上敏感度分析僅供參考，目的在於顯示本集團自2010年6月1日起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股本市場投資在不同市況的可能結果。實際的變化可能超逾以上所列資本增值率的範圍。以上敏感度分析，(i)並非全面，且(ii)並非最佳及最差的情況。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有關時段的股本證券公平值變動可能大幅超逾上述假設的範圍，且取決於市況及其他非本集團可控制的因素。

4. 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溢利預測

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預測合併營運溢利

— 預期不少於 2,000百萬美元

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預測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

— 預期不少於 1,600百萬美元

加：

資本增值率(%)	<u>(10%)</u>	<u>(5%)</u>	<u>5%</u>	<u>10%</u>	<u>15%</u>
非營運投資回報 (百萬美元)	(172)	46	484	702	921
其他非營運項目 (百萬美元)	(27)	(27)	(27)	(27)	(27)
非營運項目稅項(開支)／ 進賬(百萬美元)	4	(43)	(135)	(181)	(228)
全年合併純利(百萬美元)	1,405	1,576	1,922	2,094	2,266

全年合併純利屬於：

—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百萬美元)	1,405	1,576	1,922	2,094	2,266
—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	—	—	—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相信基於以上準則及假設且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

- 本集團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合併營運溢利預期不少於2,000百萬美元；
- 本集團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預期不少於1,600百萬美元；及
- 本集團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預期介乎1,400百萬美元與2,300百萬美元之間。

5. 申報會計師有關溢利預測的函件

以下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書。

PRICEWATERHOUSECOOPERS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敬啟者：

本所已審閱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0年10月18日刊發的招股書(「招股書」)「財務資料」一節「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溢利預測」分節所載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年度貴公司(i)合併營運溢利；(ii)貴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及(iii)貴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範圍預測(「溢利預測」)所採用的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

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計指引第3.341條「有關溢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

溢利預測乃貴公司董事根據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10年5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及貴集團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餘下六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而編製，貴公司董事對預測負全責。

本所認為，就有關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而言，溢利預測已根據招股書第II-1至II-4頁所載貴公司董事作出的基準及假設妥善編製，並按照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本招股書附錄一財務資料一節第II節附註2所載貴集團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呈列。

此致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10年10月18日

6. 聯席保薦人函件

以下為聯席保薦人就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之溢利預測向董事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書。



花旗環球金融
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50樓

德意志銀行
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高盛(亞洲)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摩根士丹利
亞洲
有限公司
香港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敬啟者：

謹請參閱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0年10月18日刊發的招股書(「招股書」)「財務資料 — 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溢利預測」一節所載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貴公司(i)合併營運溢利；(ii)貴公司股東應佔除稅後合併營運溢利及(iii)貴公司股東應佔合併純利範圍預測(「預測」)。

吾等已與閣下討論招股書附錄二第2段所載貴公司董事所作出而編製預測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吾等亦已考慮並信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2010年10月18日向閣下及吾等所發有關編製預測所依據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的函件。

基於預測所載資料及閣下所採納並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吾等認為閣下作為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的預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此致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花旗環球金融
亞洲有限公司

Edward Lam
董事總經理

德意志銀行
香港分行

William Nichol
董事總經理

楊凱蒂
董事總經理

高盛(亞洲)
有限責任公司

Alex Schrantz
董事總經理

摩根士丹利
亞洲有限公司

Terence Keyes
董事總經理

謹啟

2010年10月18日